广州市越秀区商务局

广州市越秀区商务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，在区政务公开办指导下，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最大限度地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4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4条，包括政务（工作）动态类信息54条、行政职权类信息5条，按要求公开组织机构、财政预决算、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信息15条，主动公开《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广府文化引领型国际消费城区行动方案》政策解读、音频和图文解读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4年，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19条，办结19条。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事项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流程规范、

合规；认真落实信息审核发布流程，严把信息公开前的保密审查工作，确保公开信息内容规范、准确、无误且不涉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我局按照区政府网站统一规范，安排专人定期对平台进行维护，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平台栏目设置，确保政务公开的完整性和全面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我局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不断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积极参加专题业务培训，强化日常工作指导提高公开信息质量，增强规范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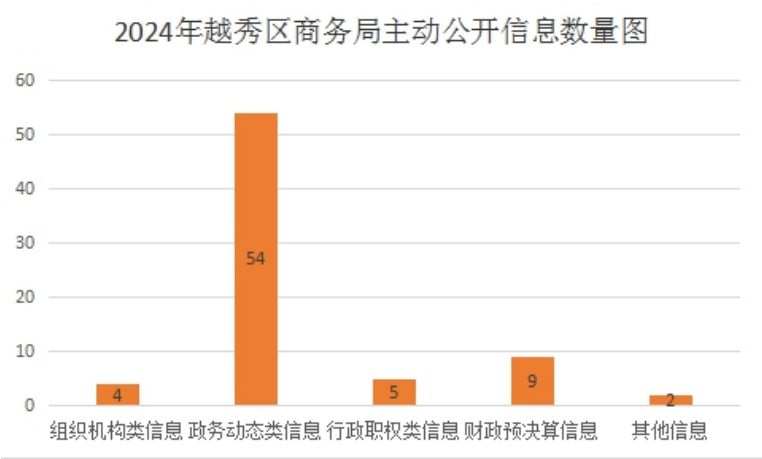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2	6	0	0	0	1	19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12	6	0	0	0	1	19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	0	0	0	0	0	0	0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其他处理	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12	6	0	0	0	1	1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时效度有待提高，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，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形式需进一步改进；二是政策解读的形式和效果还需优化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：一是持续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强化服务意识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，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；二是不断创新政策解读方式，增强解读效果，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进一步优化政策解读形式，丰富解读载体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 0 元。